

##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收到董事翟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翟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2019-048）。

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郭金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当选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郭金香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郭金香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 附件

郭金香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政治学专业法学学士，美国波士顿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至2008年，任北京诚迅联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机构服务部总经理；2010年至2012年，任美国Lexington Park投资银行副总裁；2012年至今，历任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业与能源投资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董事；兼任中环信环境有限公司、中环洁环境有限公司、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明州环境能源有限公司、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黄石翔瑞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陕西中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监事。

截至公告日，郭金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股东北京中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工业与能源投资部董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